**桃園市平鎮區山豐國民小學107學年度十二年國教課綱總綱深化研討工作坊實施計畫**

**壹、依據**

一、教育部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要點。

二、桃園市107學年度辦理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總體計畫。

**貳、目的**

一、瞭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綱要之基本理念與課程目標。

二、認識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之核心素養導向教學模組。

三、校本課程深化研討系統的運作模組及專業對談，作為校內教師社群的前導方案。

**參、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二、主辦單位: 桃園市國民教育輔導團、桃園市中壢區新明國民小學

三、承辦單位: 桃園市平鎮區山豐國民小學

**肆、辦理時間：**108年3月13日星期三，下午13:00至16:00。

**伍、活動內容:**總綱深化研討工作坊，聚焦於十二年國教的基本理念與課程目標，思辯與實踐理論與實務結合的可能性。

|  |  |
| --- | --- |
| 時間 | 課程內容 |
| 13:00-14:00 | 十二年國教各學習領域課程綱要之基本理念與課程目標  (總綱導讀與對談)。 |
| 14:00-14:30 | 分組討論與發表:例如有關師資與設備盤點 |
| 14:30-15:00 | 分組討論與發表:例如教師公開授課執行方式 |
| 15:00-15:30 | 分組討論與發表:例如校訂課程的討論及共識 |
| 15:30-16:00 | 綜合整理成果 |

**陸、經費說明：**本案所需經費由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專款項下補助新台幣壹萬元整。

**柒、預期效益**

一、促進本校課程掌握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之基本理念與課程目標，並能實踐校內本位課程發展。

二、透過總綱研討工作坊及焦點對談，深化教師對課綱的了解與實踐的動力，奠定專業社群運作的基礎。

三、經由分組討論及彙整發表，形成課綱研討慣性，凝聚校內共識積極準備108學年實施新課

綱。

**捌、獎勵：**本案順利完成後，核敘1人嘉獎1次、1人獎狀1幀。

**玖**、**本計畫經教育局核可後實施，修正時經校長核定後辦理之。**